



##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18-074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 提供担保总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事项概述  
公司控股孙公司倍升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升互”)和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软”)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融资,未来一年拟融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具体分配如下:

倍升互拟向银行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融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额度;山东华软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上述孙公司的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提供担保的办理期限为本次会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将在上述总额度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和所属孙公司未来一年内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来确定具体额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倍升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89号院35号楼一层105号  
注册资本:4,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28365179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02月01日  
法定代表人:王剑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日用品;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不得面向全国招生);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电脑动画设计;仪器仪表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展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行业禁止类项目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不得从从事本行业禁止类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倍升互财务经营情况。及2018年1-5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5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5,381	21,744	
总负债(万元)	10,111	15,041	
净资产(万元)	5,270	6,703	
经营业绩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5月	
营业收入(万元)	141,239	36,094	
净利润(万元)	1,099	434	

2.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48761605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吴宝利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硬件、集成电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的安装维护;计算机软件及其耗材的销售;非学历性职业技能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山东华软为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山东华软财务经营情况。及2018年1-5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5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4,916.29	4,212.72	
总负债(万元)	1,518.27	900.17	
净资产(万元)	3,398.03	3,291.55	
经营业绩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1-5月	
营业收入(万元)	5,137.55	2270.85	
净利润(万元)	8.53	42.49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倍升互和山东华软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是公司新业务领域重要的受控主体。其业务发展顺利和推进对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有着重要的意义。作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倍升互及山东华软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控股股东利益带来不利影响,担保风险可控。

四、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所属孙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融资,未来一年拟融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公司拟为孙公司上述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等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孙公司的融资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拓展市场等。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相关内部控制的要求,本次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担保决策程序合法。

2.本次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担保额度是根据未来一年孙公司的发展和公司的未来发展需要合理制定的,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3.根据控股孙公司的未来融资需求,在本次担保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与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综上,我们认为本担保是合理的和必要的,同意公司为控股孙公司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等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审批的2018年度对所属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20.52亿元,实际对所属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11,000万元,其中对天禾化学(苏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6,000万元,为倍升互提供担保195,000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度总资产(219,561万元)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7,696万元)的比例分别为5.01%和12.54%。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18-073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9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7月20日在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公司办公大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广东广宇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参加本次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过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孙公司倍升互(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升互”)和山东华软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软”)拟向合作伙伴及金融机构申请4,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倍升互拟向银行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融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山东华软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上述孙公司的金融机构及合作伙伴融资提供信用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8-072

###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信”)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新增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轮候冻结执行人名称	轮候冻结日期	轮候期限
上海华信	1,119,901,534	80,866,200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18日	36个月
	265,000,000	19,145,000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18日	36个月
	1,119,901,534	80,866,200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18日	36个月
	1,119,901,534	80,866,200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年7月18日	36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关于上述上海华信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除中登公司查询获取的数据外,公司尚未收到其他方就上述事项的法院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通知及其他信息。公司将与上海华信保持沟通,督促其及时提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华信持有公司股份1,384,501,534股,全部为无限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78%。上海华信持有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共计868,668,757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2.74%。上海华信所持本公司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的共计1,384,501,534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00%。上海华信被法院司法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23,790,731,647股,超过其实际持有的上海华信股份。

三、控股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上海华信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事项暂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经营管理造成影响,但其冻结股份若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对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登公司证券冻结轮候冻结报告表。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一日

2018-074。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8年7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编号:2018-075

###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软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董事会拟定于2018年8月6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8月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8月5日—2018年8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5日15:00至2018年8月6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1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至2018年8月1日下午15:00时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登记在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7月21日可以投票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在2018年8月3日下午16: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现场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登记时间:  
登记时间:2018年8月3日(9:00—11:30,14:00—16:30)。

3.登记地点: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请参见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弘博、王庆碧  
电话:0512-66571019 传 真:0512-66571020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场,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票代码;股票代码为“362453”,投票简称:“华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议案设置:

填报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7月21日可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8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至2018年8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备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 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2018年8月6日召开的华软科技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以下议题进行表决: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填报时可选择可以投票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委托人可在“同意”、“弃权”、“反对”方框内填入相应股票数,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本人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身份证号码:  
(法人单位盖章) (或营业执行业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将其部分股权转让给一致行动人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张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1.本次转让是持股5%以上股东张炜先生与一致行动人王宇萍女士之间的股权转让,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比例无变化。

2.王宇萍女士承诺:本次通过大宗交易受让的股票6个月内不会向二级市场减持。

3.张炜先生与王宇萍女士为夫妻关系。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张炜先生的通知,2018年7月20日,张炜先生以大宗交易方式向一致行动人王宇萍女士转让部分股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转让情况  
1.本次股权转让情况

转让标的	转让方式	转让时间	转让价格(元/股)	转让数量(股)	转让标的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受让方
张炜	大宗交易	2018年7月20日	5.20	2,800,000	0.25	王宇萍

2.张炜先生本次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炜	合计持有股份	17,241,800	10.44	11,441,800	10.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976,475	2.20	21,950,475	1.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92,915,425	8.24	92,915,425	8.24

3.王宇萍女士本次受让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宇萍	合计持有股份	19,340,000	1.72	22,140,000	1.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40,000	1.72	22,140,000	1.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自前次权益变动公告(上市时)的累计减持比例前后对比如下:

股东名称	上市前持有股份		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公集团	488,520,000	43.5	466,260,370	41.43
张炜均	0	0	19,626,144	1.75
卢彦芬	168,480,000	15.00	168,480,000	15.00
张彬	143,298,000	12.75	114,441,900	10.19
台州恒隆投资有限 公司	42,120,000	3.75	0	0
吴玉强	0	0	17,594,928	1.56
王宇萍	0	0	22,140,000	1.97
卢霞宇	0	0	11,232,130	1.00

五、其他事项  
(1)截止至2018年8月1日下午15:00时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登记在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7月21日可以投票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在2018年8月3日下午16: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现场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登记时间:  
登记时间:2018年8月3日(9:00—11:30,14:00—16:30)。

3.登记地点: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请参见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杜弘博、王庆碧  
电话:0512-66571019 传 真:0512-66571020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齐青路122号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场,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8042

###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7月19日—2018年7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7月19日15:00至2018年7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555号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瑞先生主持现场会议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6名,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61,102.7188%,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0995%。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6名,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61,102.7188%,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099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代表共计10名,共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中小股东通过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0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数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数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数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